

A woman with a dark bob haircut is wearing a bright yellow, sleeveless, cowl-neckline dress cinched at the waist with a black belt. She is standing in a room with walls and floor in various shades of blue and green, creating a geometric, architectural feel. The lighting is bright and even.

2010 年報

T h e m e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



目錄

頁

主席報告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會報告	8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16
企業管治報告	19
獨立核數師報告	26
綜合全面收益表	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33
公司資料	72
五年財務概要	74

主席報告

於二零一零年，台灣的經濟從全球性的倒退中湧現。它從環球金融危機中遂漸地復甦和穩定地增長。

由於一般經濟的改善，二零一零年的收入約為港幣94.6百萬元，比對二零零九年的收入港幣89.6百萬元增長5.6%。但二零一零年的虧損從二零零九年的港幣4.2百萬元虧損大幅提升至港幣47.6百萬元。虧損大幅提升主要由於以股份支付酬金費用所致。於二零一零年，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200,000,000份本公司的購股權予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以股份支付酬金的費用約為港幣34.8百萬元計入損益帳內。

本集團於年內尋找其他業務商機，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簽訂了一份關於建議收購（「建議收購」）一個青龍滿族自治縣柵欄杖子鐵礦沒有法律約束力的收購意向書（「意向書」）。然而，意向書的買賣雙方由於未能於意向書的限期前就建議收購之主要條款及條件達成協議，本集團沒有就建議之收購簽訂任何買賣合約，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發出書面的通知以終止有關之意向書。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於台灣的成衣零售業務。由於台灣的經濟復甦依然不能確定，本公司將繼續尋找更多其他的商機及投資機會以分散本集團業務及為使本集團達致持續性的財務增長及使股東利益達到最大增值。

本人藉此機會，向本集團的所有股東、董事、管理團隊及員工於年內對本集團的支持和貢獻表達我最衷心的謝意。

主席
王力平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是透過於台灣經營零售店面及百貨公司櫃位從事成衣零售業務。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年度虧損及每股虧損摘要如下：

	收入		年度虧損		每股虧損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持續經營業務	94,620	89,593	(47,582)	(4,204)	港幣 (1.31) 仙	港幣(0.12)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	-	149,811	-	(18,006)	-	港幣(0.50)仙
所有業務	94,620	239,404	(47,582)	(22,210)	港幣 (1.31) 仙	港幣(0.62)仙

附註：於中國、新加坡、香港及澳門的業務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終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台灣的經濟從金融海嘯中慢慢地復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從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 89.6 百萬元提升 5.6% 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 94.6 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從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 4.2 百萬元大幅提升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 47.6 百萬元。本年度虧損大幅度上升主要由於約港幣 34.8 百萬元的股份支付酬金費用、支付董事酬金約港幣 4.5 百萬元和租金費用上升港幣 3.4 百萬元所致。

由於公司根據購股計劃授出 200,000,000 份購股權予部份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之下，金額約為港幣 34.8 百萬元的股份支付酬金費用已計入本年度的損益中。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以前，只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計入年度的損益中，其他的董事薪酬由其他的實體所承擔。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起本公司委任新的管理層或以後，所有董事及管理層的薪酬皆由本公司所承擔，這引致董事酬金上升了港幣 3.9 百萬元(不包括以股份支付酬金的費用)。

由於台灣經濟逐漸復甦，本集團銷售商店和櫃位的租金由二零零九年的港幣 18.7 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一零年的港幣 22.1 百萬元。

由於上述因素影響所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的基本虧損從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 0.12 仙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 1.31 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已抵押或附帶任何產權負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的資產和負債均以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呈列，本集團並無面對其他重大匯率波動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或其它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2.9。根據現在之現金狀況，本集團有足夠流動資金以應付營運所需。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配售新股份後，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有明顯的改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與Sonic Way簽訂了一份有關以每股認購股份港幣1元的價格認購(「認購事項」)本公司股本中70,000,000股(「認購股份」)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股份的認購協議。認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完成。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i)償還本公司之借款及應付款(包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五日向本公司提供之免息股東借款港幣1,000萬元);及(ii)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作為未來的策略性投資款。

資本開支

本年度的資本開支約為港幣5.1百萬元，主要用作購入店舖傢俱及設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資本承擔。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僱用了14名僱員及在台灣僱用了182名僱員。本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合理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按本集團業績向被挑選的僱員授予購股權，本集團於年內授出的購股權於第67頁之購股權計劃的部份列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其於台灣的成衣零售主營業務，並會盡力改善其業績表現。然而，由於台灣的經濟復甦依然不能確定，本公司董事局及管理層相信為使本集團達致持續性的財務增長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應尋找其他行業之商機以達致最佳的利益。

本集團會籍本公司管理層之網絡和經驗尋找更多的商機注入本集團，並會考慮分散本集團之業務，目標以擴大其收入來源及提高本集團長遠的發展潛力。本公司將繼續尋找於其他行業的更多商機及投資機會，包括但不限於能源及資源行業。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政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台灣透過零售店面及百貨公司櫃位經營成衣零售業務。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主營業務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本集團年內業務分部表現分析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財政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政狀況，載於第28至第71頁之綜合財政報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表附註24。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沒有可供分派儲備。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款以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表附註17。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政報表，經適當重新分類，載於第74頁。此概要並非經審核財政報表之一部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證券。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力平先生

張永康先生

馬志成先生

黃賓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喬衛兵先生

黃賓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紀華士先生

陳柏林先生

杜恩鳴先生

董事會報告

董事(續)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第86(2)條，張永康先生只可任命至本公司緊接的股東大會，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第87條，馬志成先生、黃賓先生及陳柏林先生須輪值告退，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第3.13條已收到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確認函確認其每年獨立性，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附註16而須披露的詳情載於綜合財政報表附註13。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載於本年報第16頁至第18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合約權益

本年度內，各董事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特別股東大會，本公司股東批准新購股權計劃（「計劃」）並授權董事權力於通過決議的生效日後執行及管理購股權計劃。本計劃的設計旨在獎勵參與人士（包括但不限本集團任何成員之僱員及董事）曾對本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和提供激賞、以及加強本集團的業務關係。本計劃有效期為十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止，在此之後不再授出購股權。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概要，載於綜合財政報表附註27。購股權之歸屬期為於授出日的2年及行使日為隨後的8年。每一購股權提供購股權之持有人認購面值港幣0.0025元普通股一股。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共授出200,000,000份購股權（二零零九年：沒有）。除已披露外，年內沒有於計劃下行使、注銷或過期之未付償付購股權。

除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年內，沒有對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的任何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債券的權利。

董事購買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同時，並無任何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獲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與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之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與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記錄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王力平先生	受控股公司權益(附註)	2,269,112,096	62.07%

附註：金光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2,269,112,096股普通股份，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力平先生持有。王力平先生為金光能源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

(ii) 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普通股(每股港幣0.0025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對董事授出未上市的購股權，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錄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中擁有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和為台灣僱員提供由台灣政府運作之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退休計劃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五位最大客戶分別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於年內之總營業額少於10%及五位最大供應商於年內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於年內之總採購額約44%。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年度內，本集團沒有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任何重大交易。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台灣形穎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形穎」）與榮暉國際服飾有限公司（於出售事項完成前為本公司非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並於完成出售事項完成後為達利非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自供應協議之日起為期三年（「初步年期」）之固定初步年期內向台灣形穎供應成衣及成衣相關服飾的供應協議（「供應協議」），而台灣形穎可選擇根據適用於初步年期之相同條款選擇重續另外三年固定年期。供應協議其中一項條款規定截止初步年期期滿前的三年間的第一年的供應金額不能超過港幣22,000,000元，第二年及第三年的供應金額分別不能超過港幣25,000,000元。根據上市規則14A.11(4)，由於達利為林富華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辭去本公司董事之職）的聯系人，達利即為本公司的關聯人仕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止。據此，供應協議下擬進行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及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由獨立股東在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止，台灣形穎向榮暉國際服飾有限公司支付的合同款項為港幣9,239,571元。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上述所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i)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ii)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v) 符合相關公告的年度上限金額範圍以內。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充足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會計年度內，除偏離守則第A.2.1條所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未能（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二十日期間內）由兩名人士擔任外，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註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載於第19至25頁。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連同本報告刊載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6室。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政報表已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審核。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提呈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予以通過。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力平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執行董事

王力平先生，50歲，於二零零九年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彼在中國不同行業（包括教育、網上考試及採礦業）擁有豐富業務及投資經驗。王先生於貿易業務及金融業積逾十七年經驗，並於多家私人公司任職董事。王先生現亦為一間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9）之副主席。

張永康先生，38歲，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在企業融資及銀行業擁有16年的經驗。張先生曾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環球銀行之中國區董事總經理兼北京首席代表。張先生持有卡爾加里大學（University of Calgary）之商業學士學位，並為特許財務分析師協會之特許財務分析師。張先生也為(i)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委員會委員；(ii)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委員；及(iii)中央企業青年聯合會常委兼副秘書長。

馬志成先生，41歲，於二零零九年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曾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合夥人，於審計、會計及企業融資擁有超過十八年經驗。馬先生於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商業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馬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馬先生亦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以及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台灣形穎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非執行董事

喬衛兵先生，43歲，於二零零九年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在中國金融及保險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喬先生擔任中盛國際保險經紀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兼董事職務，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喬先生持有山西大學之學士學位及中國礦業大學之管理工程碩士學位。喬先生為上海新黃浦置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638.SH）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非執行董事(續)

黃賓先生，50歲，於二零零九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起調任為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金融行業擁有近二十年經驗。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彼於所羅門兄弟公司北京辦事處擔任副總裁兼董事職務。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彼為明達風險基金之管理合夥人及共同創辦人。彼亦曾在雷曼兄弟公司北京辦事處及花旗銀行北京辦事處擔任首席代表。黃先生持有哈佛大學之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彼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之首席投資官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紀華士先生，63歲，於二零零九年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現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為卓黃紀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並於香港執業逾二十五年，專注處理商業及物業轉易法律業務。彼為香港國際公證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持有香港城市大學之中國法與比較法學碩士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彼現時：(i) 於一間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擔任執行董事；及(ii) 於一間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9)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柏林先生，62歲，於二零零九年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現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香港、澳門和加州國際銀行界累積逾三十五年經驗。彼現為一間於珠三角洲西部從事國際貨櫃船務代理商之私人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助理。彼亦於澳門一間商業銀行擔任業務顧問，並為另一間從事雜貨貿易和批發之私人公司的合夥人。彼現時亦於一間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9)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杜恩鳴先生，39歲，於二零零九年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現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持有西澳洲科廷科技大學商業會計學學士學位。杜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及現為弘毅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杜恩鳴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審計、會計、上市及稅務方面積逾十年經驗。杜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56)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杜先生亦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百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均為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杜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為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問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2)(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高層管理人員

涂文真先生，50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現擔任台灣形穎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涂先生熟悉跨國企業管理及台灣市場運作。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多家跨國性批發、零售企業經理。

企業管治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確保其透明度及獨立性，且為誠實而可靠，以提昇投資者信心。因此，本公司致力達致並維持有效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除以下概述之偏離守則第A.2.1條所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由兩名人士分別擔任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註十四內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b)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註十有關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獲彼等分別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c)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組成載於本年報72頁。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內其中一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董事會之主要職責為制定長遠策略、執行及監察其營運及財務政策以及監督本集團管理工作。董事會指派本集團管理層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並指示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策及決議。此外，董事亦將若干責任下放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向本公司就其獨立性作出確認，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c)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續)

根據本公司細則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每三年輪值告退，並可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細則，新任董事須於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告退及可重選連任。

各董事背景及資格之詳情已載列於「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介」一節內。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會舉行5次會議以討論本集團整體策略、運作及財務表現。全部董事已於本年度隨時向管理層提供意見。各董事就董事會的出席會議紀錄刊載於第21頁。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組成，確保其具備適當及所需之專長，技能與經驗以符合本公司業務之需求。發出每次董事會會議之通知期為14天，令所有董事有機會出席會議。為確保董事對董事會會議之討論事項具備充份資料以作出決定，會議文件均於會議召開前不少於3天送交全體董事。

於財政年度，公司秘書均出席董事會定期會議，於有需要時就企業管治及條例監管等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認為有需要時可隨時獲取本集團資料及獨立專業意見。於董事會會議上經討論及議決之事項均由公司秘書詳細記錄及存檔。所有董事都可獲得公司秘書意見和服務，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於二零二零年，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舉行5次，2次及1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c)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續)

各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內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i>執行董事：</i>			
王力平先生	4/5	不適用	不適用
馬志成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張永康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i>非執行董事</i>			
喬衛兵先生	2/5	不適用	不適用
黃賓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3/5	不適用	不適用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紀華士先生	5/5	2/2	1/1
陳柏林先生	5/5	2/2	1/1
杜恩鳴先生	5/5	2/2	1/1

(d)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守則第A.2.1條下，主席與行政總裁行之職須由兩名人士分別擔任，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並沒有職銜為行政總裁的職員，行政總裁一職之功能暫由主席代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任命張永康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公司已分別由兩名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

企業管治報告

(e) 非執行董事

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根據本公司細則，其董事一職須受制於於本公司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可重選連任。

(f) 薪酬委員會

根據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設立。薪酬委員會組成載於本年報72頁。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杜恩鳴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紀華士先生及陳柏林先生。薪酬委員會會員出席會議紀錄刊載於第21頁。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功能包括制定所有執行和非執行董事之特定薪酬組合，如實物利益、退休權利及補償(包括離職或入職補償)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各種因素包括：薪金指標、董事所投注時間及董事職責。

各董事薪酬之詳情已載列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g) 提名董事

根據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守則A4.4建議，建議公司設立提名委員會，大部份之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可擔任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功能，因此毋須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一旦出現空缺或董事會認為需要委任增補董事，則會提呈候選人供董事會考慮。於考慮提名新董事時，董事會將會考慮候選人之資格、能力、工作經驗、領導能力及專業技能。於釐定董事之獨立性時，董事會會遵循上市規則載列之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h)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最佳應用守則的要求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經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後，本公司亦制訂並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當中載列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審核委員會之角色及功能為審查及監控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亦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審閱外聘核數師進行之任何非核數工作，包括有關非核數工作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杜恩鳴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紀華士先生及陳柏林先生。審核委員會會員出席會議紀錄刊載於第21頁。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年度及中期業績及評估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就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發表建議以供改進。會議記錄的草稿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發送給各審核委員會委員。概無現時負責審核本公司賬目的核數公司前任合夥人於終止成為該公司合夥人日期起計一年內，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

(i)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核數師收取之核數服務費用約港幣782,000元而非核數服務費用約港幣187,800元。

(j)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穩健而且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及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而非完全杜絕）運作系統故障及本集團未能達標的風險。董事用以評估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之基準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j) 內部監控 (續)

(i) 集團組織架構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組織架構，訂明相關的營運政策及程序、職責及權限。

(ii) 權限及監控

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獲授相關權限就主要的企業策略、政策及合約承諾處理有關事務。董事會透過討論及授權公司秘書以處理及發放股價敏感資料。

(iii) 預算控制及財務報告機制

經高層管理人員制定的預算須由執行董事審閱及批核方可實行。本集團已訂立相關程序以評估、檢討及批核主要的資本性及經常性支出，營運結果亦會與預算作比較並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本集團已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式，確保全面、正確及準時記錄會計及管理資料，並定期進行檢討及審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一般認可的會計準則、集團會計政策，以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iv) 制度及程序

本集團設有制度及程序以辨識、量度、處理及控制風險，包括可能影響本集團及各主要部門的業務、遵守規則、營運、財務及資訊服務風險。此等風險由執行董事及各主要部門的管理層監察。

企業管治報告

(k) 與股東的溝通

在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會議主席就每項獨立事宜(包括重選董事)以個別決議案提呈；與及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委員會各自的任何委員(如該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均有出席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i) 股東可收取本公司資料之印刷本；(ii)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一個溝通平台，股東可於會上發表建議及與董事交換意見、(iii) 本公司網頁為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途徑；及(iv)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處為股東提供股份登記事宜。

(l)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公司董事深知其須負責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亦確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均適時刊發。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2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載列於第28頁至第71頁之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它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制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制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制，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制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7	94,620	89,593
銷售成本		(41,298)	(39,944)
經營毛利		53,322	49,649
其他收入	8	556	3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971)	(43,714)
行政及其他開支		(53,405)	(8,668)
除稅前虧損		(47,498)	(2,409)
稅項支出	10	(84)	(1,795)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12	(47,582)	(4,2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11	-	(18,00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的年內虧損		(47,582)	(22,210)
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營運業務的匯兌差額			
年內產生的匯兌差額		1,192	1,288
出售海外營運業務的重新分類調整		-	(6,510)
		1,192	(5,222)
現金流對沖			
現金流對沖的公平值變動虧損		-	(935)
現金流對沖對損益之重新分類調整		-	(246)
出售海外營運業務的重新分類調整		-	(1,116)
		-	(2,29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192	(7,51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6,390)	(29,729)
每股虧損	16		
從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港幣(1.31) 仙	港幣(0.62) 仙
從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港幣(1.31) 仙	港幣(0.12) 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5,310	1,911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5,791	12,626
應收賬款	19	8,563	7,539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20	12,386	4,738
銀行結存及現金	21	63,203	16,887
		99,943	41,7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	8,101	4,157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23	25,975	26,821
應付股息		7	11
應付稅項		84	-
		34,167	30,989
流動資產淨值		65,776	10,8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1,086	12,71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	9,140	8,965
儲備		61,946	3,7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71,086	12,712

截至第28至7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王力平

董事
馬志成

綜合權益變動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港幣千元	實繳盈餘 港幣千元	股東貢獻 港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酬金之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對沖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965	139,251	34,503	45,000	-	(1,185)	2,297	(51,384)	177,447
年度虧損	-	-	-	-	-	-	-	(22,210)	(22,210)
換算海外營運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288	-	-	1,288
出售海外營運業務的重新分類調整	-	-	-	-	-	(6,510)	(1,116)	-	(7,626)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	-	-	-	-	(935)	-	(935)
現金流對沖對損益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246)	-	(24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222)	(2,297)	(22,210)	(29,729)
股份溢價賬削減(附註 a)	-	(139,251)	139,251	-	-	-	-	-	-
轉移(附註 b)	-	-	(173,754)	(45,000)	-	-	-	218,754	-
確認股息派發(附註 15)	-	-	-	-	-	-	-	(135,006)	(135,00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65	-	-	-	-	(6,407)	-	10,154	12,712
年度虧損	-	-	-	-	-	-	-	(47,582)	(47,582)
換算海外營運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192	-	-	1,19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92	-	(47,582)	(46,390)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附註 d)	-	-	-	-	34,764	-	-	-	34,764
配售股份(附註 c)	175	69,825	-	-	-	-	-	-	70,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40	69,825	-	-	34,764	(5,215)	-	(37,428)	71,086

附註：

-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股份溢價帳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的結餘共計港幣 139,251,000 元從股份溢價帳中削減，該結餘將轉撥入本公司實繳盈餘賬目中並根據本公司細則及相關適用法律使用。
- 根據於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有關宣派、分派及從足夠並符合法規的資金來源中派付特別股息被獲得批准。於分派特別股息的執行上，股東貢獻賬目的全數共計港幣 45,000,000 元轉撥入本公司實繳盈餘賬目。而實繳盈餘賬目中的全數則轉撥入本公司保留溢利賬目中以供分派特別股息。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與 Sonic Way Limited 簽訂了一份以每股港幣 1 元認購價認購為數 70,000,000 股(「認購股份」)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 0.0025 元股本並承諾分配及發行 70,000,000 股股本的認購股份協議。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舉行的週年股東大會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及配發 70,000,000 股予 Sonic Way Limited。
-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公司授出 180,000,000 份行使價為港幣 1.7 元及歸屬期為 2 年之購股權予部份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公司授出 20,000,000 份行使價為港幣 1.7 元及歸屬期為 2 年之購股權予一位董事。在二零一零年授予的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按授出日量度，共計約為港幣 99,297,300 元。由於歸屬期為授出日期後 2 年，金額會於損益中於授出日起 2 年時間以股份支付酬金方式確認，金額港幣 34,764,000 元已於年內(二零零九年：沒有)在損益中以股份支付之酬金計入。相應的金額亦已存入股份支付酬金的儲備內。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47,498)	(49,264)
經調整：			
回撥陳舊存貨撥備		(2,281)	(10,190)
呆壞賬撥備		-	44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撥備		-	12,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	10,460
以股份支付酬金之費用		34,764	-
財務費用		-	24
利息收入		(22)	(1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	(2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35	12,566
租賃預付款攤銷		-	4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	137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3,201)	(23,567)
存貨(增加)減少		(884)	20,652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1,024)	2,379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增加)減少		(7,648)	6,94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賬項減少		-	10,952
應付賬款增加		3,944	4,849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減少)增加		(846)	9,289
到期及提前終止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	1,362
經營活動(流出)流入的現金		(19,659)	32,858
已收利息		22	13
退回其他地區稅項		-	397
經營活動(流出)流入的現金淨額		(19,637)	33,268
投資活動			
投入共同控制公司賬項		-	(12,43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054)	(5,669)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26	-	112,7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	187
投資活動(流出)流入的現金淨額		(5,053)	94,81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融資活動		
派發股息	(4)	(134,995)
償還信託票據貸款	-	(1,149)
償還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387)
發行股份所得	70,000	-
財務費用支出	-	(24)
因融資活動而流入(流出)之現金淨額	69,996	(136,555)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45,306	(8,47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16,887	25,05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010	301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以銀行結存及現金代表	63,203	16,887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1. 概覽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金光能源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經營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綜合財政報表以港元列示，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台灣進行成衣零售。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二零零八年修訂）	企業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二零零八年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正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的改進部分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香港—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列報— 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除以下陳述外，採用新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目前及之前會計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沒有實質影響。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只影響呈列及披露

本集團沒有提早應用以下已經頒佈但還沒有生效的新訂及修訂準則、修訂及和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二零二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轉讓的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二零零九年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²

¹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具體日期視情況而定

²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所頒佈版本)引入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所修訂版本)增加財務負債及取消確認的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範圍內的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即於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具有純粹用以支付本金及未付本金的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負債而言，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負債有關的重大變動計入損益。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而言，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負債的信貨風險改變的影響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因負債的信貨風險改變而引致財務負債公平值金額的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財務負債的信貨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全部金額乃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准許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預期採納新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呈報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算除外)，詳情在下列之會計政策作出解釋。

綜合財政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政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政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政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政報表。當本公司有權監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便自其業務獲取利益時，即存在控制權。

綜合收益表包括於本年度所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適用的有效收購日期起計或計至有效出售日期。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之財政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已於編製綜合賬項時抵銷。

商譽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資本化之商譽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開呈列為無形資產。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被分配到各有關賺取現金單位，或賺取現金單位之組別，預期彼等從收購之協同效應中受益。已獲配商譽之賺取現金單位每年及凡單位有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個財政年度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已獲配商譽之現金賺取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當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被分配到該單位以削減其獲分配之商譽，及其後以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收益表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其後出售相關賺取現金單位時，計算因出售而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款額亦包括應佔商譽資本化數額。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到或應收到成交價的公平價值計量，相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所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經扣除折扣及有關銷售稅之應收金額。

銷售商品的收入於貨品交付及擁有權轉移時確認。

財務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尚餘本金金額及按所適用實際利率產生而實際利率為透過財務資產之預期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實際折讓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樓宇)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入其估計餘值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資產取消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綜合收益表。

租約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度以直線法於收益表確認。為協商與安排租賃合同發生的直接費用增加租賃資產的價值，並在租賃期間內直線分攤。

或然租金決定於參考收入源自店舖因已定公式並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收入來確認。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政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如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報告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均按報告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平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報告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收益表中確認，惟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部份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乃於綜合財政報表中損益內確認。以公平值核算之非貨幣項目經重新換算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該期間列作損益，惟換算直接確認盈虧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政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他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換算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確認作股本之獨立部分(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乃於海外業務被出售之期間內於收益表內確認。

借款費用

所有有關收購，興建或生產一項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頗長時間才能以供使用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資本化並加入該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該資產已大部份完成及可供使用或出售。對特別借貸並從臨時投資購取的投資收入待期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從可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於產生期間已被確認及計入收益表中。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和。

本年度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不包括已撥往其他年間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可作免稅或不可作稅項扣減之項目，故與收益表所列純利不同。本集團之本年度稅項乃以報告日已制定或實際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之確認乃根據財政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盈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差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為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暫時差異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盈利時予以確認。如暫時差異由商譽或由初次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盈利或會計盈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須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轉回時間，而此暫時差異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從與這些投資利益相關的可扣除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只能達到一定的程度才可確認，即有足夠的課稅利潤來應對能夠利用暫時差額利益並期待以後有所回轉。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個報告日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盈利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可予應用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是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算，基於報告期末前已制定或實際制定的稅率(稅法)為準，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衡量反映了稅項結果符合公司期望在報告期末內彌補或報告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的做法。遞延稅項按損益確認，除了涉及需要在其他綜合損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在這種情況下，遞延稅項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各權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而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不包括透過盈利或虧損按公平價值計算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加入或扣除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價值。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有財務資產之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或取消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所有溢價或折價)按財務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或最初確認之淨賬面值之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之利率。

債務工具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現行市場所報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後各報告日,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及銀行結存)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財務資產之減值

財務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除外)會於每個報告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財務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 (續)

就所有其他財務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種類之財務資產而言，如應收賬項及不會個別作出評估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之資產。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紀錄、延遲付款數量有所增加、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賬款未能償還。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即會在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採用原來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財務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間差額計算。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與所有財務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該等賬項之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損益內。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性質與財務負債及股本投資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投資工具乃證明集團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就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乃載於下文。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日後現金付款按財務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對最初確認之淨賬面值的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及銀行借款)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工具最初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每個報告日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此項確認法導致之收益或虧損隨即確認為損益，除非衍生工具指定為對沖工具，則確認損益之時間將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指定某些衍生工具為受外幣影響(現金流量對沖)之高度預計交易。

於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已記錄對沖工具和被對沖項目的關係，及進行各類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及其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時和進行期間，本集團記錄用於對沖關係之對沖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之變動。對沖項目代表實體之非功能貨幣產生預期極可能發生之集團內交易，而對沖安排之外幣風險將影響綜合損益賬。

現金流量對沖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標明及符合為現金流量對沖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無效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支出或其他收入。

當對沖項目於損益確認時，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及股本權益中的對沖儲備遞延曾確認之金額將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當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到期、被出售、終止、行使或當其不再符合對沖會計處要求時，便停止對沖會計處理。當預期交易最終將於損益確認時，任何累積收入或遞延損失保留於權益內。當預期交易估計不會發生時，於權益內的累積收入或遞延損失需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已到期，或財務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財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財務資產將被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已直接於股本權益確認之累計損益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財務負債已取消確認。取消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商譽除外)

在各報告日，本集團檢查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顯示該等資產受到減值虧損。若某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該資產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開支。

當減值虧損其後撥回，該資產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修訂估計值，然而，賬面值之增加，不超過假若該資產往年度並無減值虧損確認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之撥回數額隨即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本支付之僱員酬金

以股本支付僱員酬金之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授出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歸屬之購股權

僱員服務酬金的公平值參照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有關費用及於權益(以股份支付酬金之儲備)內增加相應款額。

於報告期末，集團修訂對購股權最終歸屬數量的估計。修訂於歸屬期之估計影響，如有，將於損益內確認，及其相應之調整至股份支付酬金儲備內。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支付之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會轉撥至股份溢價。於歸屬日期後，當已歸屬之購股權被沒收或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先前於以股份支付之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會轉撥至保留溢利。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日估計不確定之其他主要來源(彼等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日審閱賬齡分析並對確認為過時及滯銷庫存品進行撥備。管理層估計此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目前市況而釐定，但往後的售價會因市場競爭而受影響。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控制資本風險使集團下的公司得以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構增大股東的回報。集團整體資本管理策略維持與過往年度不變。

集團的資本結構包含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債務及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每半年審閱資本結構。在審閱的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按照董事的建議，集團將透過派發股息和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去平衡集團整體資本結構。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624	25,756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29,118	22,9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存款及現金、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項及應付股息。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相關附註內披露。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的財務資產及負債以集團各實體功能貨幣呈列。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受外幣影響非常少。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間就銀行存款之利率風險是有限的，皆因都是短期存款。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擁有任何附帶利息的財務負債。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而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乃源自於綜合資產負債所示相關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使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各報告日，本集團定期評估每項個別貿易賬款及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大多數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並維持某一水準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而此乃管理層認為足以支援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從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列出本公司財務負債之尚餘合約期限。非衍生工具財務負債之部分乃根據財務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以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為準)計算列出。列表同時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風險(續)

流動資金及利息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三個月以內 港幣千元	未貼 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帳面值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非衍生工具財務負債				
應付賬款	-	8,101	8,101	8,101
其他應付賬項	-	21,010	21,010	21,010
應付股息	-	7	7	7
		29,118	29,118	29,118
二零零九年				
非衍生工具財務負債				
應付賬款	-	4,157	4,157	4,157
應付一間前附屬公司	-	15,559	15,559	15,559
其他應付賬項	-	3,207	3,207	3,207
應付股息	-	11	11	11
		22,934	22,934	22,934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包括指定會計對沖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之公認價模式，採用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之價格及利率計算釐定。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綜合財政報表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收入

收入即本集團於年內從持續經營業務向外界客戶售出貨物在扣除折扣及銷售稅項後之已收及應收款項。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22	11
淨匯兌收益	345	77
其他	189	236
	556	324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

資料報告呈予本公司之董事，即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人，用以分配資源及評核分部表現。本集團現有一個分部，即零售業務。

於第28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收入為港幣94,620,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89,593,000元)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業績為港幣1,220,000元虧損(二零零九年：港幣2,822,000元盈利)，(不包括本公司發生的行政支出港幣46,278,000元(二零零九年：行政支出港幣5,231,000元))。

於附註11呈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分部收入於二零零九年度為港幣149,811,000元及分部業績為港幣46,855,000元虧損。

零售業務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46,314	42,980
未分配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4	80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590	5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195	84
	105,253	43,701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32,858	29,407
未分配負債：		
應計提企業費用	1,302	1,571
應付股息	7	11
	34,167	30,989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不同地區外界客戶的總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台灣	94,620	89,593
香港及澳門	-	18,780
中國	-	128,285
新加坡	-	2,746
	94,620	239,404

其他分部資料

下列的(收入)支出已包括於主要決策人評核分部的盈利或虧損量度中：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22)	(13)
利息支出	-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835	12,566
預付租賃支出攤銷	-	478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了港幣5,054,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5,669,000元)的非流動資產。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零售業務，故沒有與單一位顧客的交易金額達到集團收入的百分之十以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台灣及香港的非流動資產分別為港幣4,156,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831,000元)及港幣1,154,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80,000元)。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支出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現時稅項	84	-
遞延稅項(附註25)	-	1,795
	84	1,795

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在香港產生，本集團在兩個年度內不須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法定地區的應課稅按其在相關法定地區的現行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台灣適用之利得稅稅率由20%調低至17%(二零零九年：由25%調低至20%)。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與綜合收益表所示之除稅前虧損之對照如下：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47,498	2,409
按所得稅稅率17%(二零零九年：20%)計算之稅項	8,075	48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910)	-
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86	526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2,497)	(863)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38
於其他地區經營業務之公司不同稅率影響	(38)	(183)
沖回以往已確認可抵扣的臨時差異，淨額	-	(1,795)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稅項支出	(84)	(1,795)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八日，集團訂立一出售協議出售 Th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VI) Limited (「Theme BVI」)，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 Access Sino Limited (「Access Sino」)，台灣形穎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形穎」)及達華利有限公司(「達華利」)(一併指為「出售集團」)，其於香港及澳門，中國及新加坡經營本集團的零售業務(「出售」)。出售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完成，於當日有關Theme BVI之控制權亦轉至收購人。

二零零九年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47,330)
出售出集團之收益(見附註26)	29,324
	<u>(18,006)</u>

已終止經營業務從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之業績，已包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如下：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八日 港幣千元
收入	149,811
銷售成本	(79,495)
其他收入	2,4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57,336)
行政開支	(39,3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10,460)
應收共同控制公司款項撥備	(12,437)
財務費用	(24)
除稅前虧損	(46,855)
稅項支出	(475)
本期間虧損	<u>(47,330)</u>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包括以下：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八日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335
租賃預付款攤銷	4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8
員工成本	
薪金及津貼	24,98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6
	<u>26,018</u>

於二零零九年年內，出售集團對集團淨營運現金流供獻港幣19,000,000元，投資活動支付港幣12,000,000元及於財務活動支付港幣2,000,000元。

有關出售集團於出售日的資產及負債現值詳列於附註26內。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年內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回撥陳舊存貨撥備)(附註a)	41,298	39,9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35	2,231
淨匯兌收益	(345)	(77)
核數師酬金	782	933
出租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7,555	5,829
或然租金(附註b)	14,551	12,9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	109
董事酬金(附註13)	10,953	63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津貼	17,011	14,3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70	734
	17,981	15,034

附註：

- (a) 過多的陳舊存貨撥備於相關存貨售出時撥回，其金額已包括於兩個年度的銷售成本中。
- (b) 或然租金是當相關店鋪的銷售達到指定水準，而根據淨銷售額的若干百分比計算。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

已付或應付8名(二零零九年：12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幣千元	以股份支 付之酬金 港幣千元	薪金 及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王力平	-	560	-	-	560
張永康	-	1,178	1,551	7	2,736
馬志成	-	1,865	1,950	12	3,827
黃賓	-	560	850	-	1,410
喬衛兵	-	560	-	-	560
紀華士	60	560	-	-	560
陳柏林	60	560	-	-	560
杜恩鳴	60	560	-	-	560
酬金總額	180	6,403	4,351	19	10,953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港幣千元	以股份支 付之酬金 港幣千元	薪金 及其他福利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王力平	-	-	-	-	-
馬志成	-	-	280	2	282
黃賓	-	-	-	-	-
喬衛兵	-	-	-	-	-
紀華士	9	-	-	-	9
陳柏林	9	-	-	-	9
杜恩鳴	9	-	-	-	9
林富華	-	-	-	-	-
蘇少嫻	-	-	-	-	-
梁學濂	108	-	-	-	108
麥錦誠	108	-	-	-	108
黃紹開	108	-	-	-	108
酬金總額	351	-	280	2	633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黃賓先生、王力平先生、林富華先生、喬衛兵先生及蘇少嫻女士沒有收取集團任何報酬。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沒有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收取任何報酬。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僱員薪酬

本年在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四位(二零零九年：一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已包括於上述附註13內披露，其餘一位(二零零九年：四位)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715	1,5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20
	727	1,611

他們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員工數目	二零零九年 員工數目
無至港幣1,000,000元	1	4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5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15. 股息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特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批准，每股港幣0.1506元的特別股息被獲得批准及宣派予公司已發行的每股港幣0.01元普通股持有者。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派發之特別股息累積為港幣135,006,000元。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終股息(二零零九年：沒有)。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公司擁有者的應佔每股虧損：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用以每股基本虧損計算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占虧損)	(47,582)	(22,210)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加權平均股數	3,622,258	3,585,820

用於計算公司股權持有人應占的每股基本虧損已因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之拆細股份作出適當調整(詳見附註2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公司擁有者的應占持續經營業務每股虧損：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占虧損	(47,582)	(22,210)
減：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	(18,006)
用以計算從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虧損	(47,582)	(4,204)

每股虧損所採用的分母與上述詳述的一樣。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港幣18,006,000元及上述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分母，已終止業務的基本每股虧損為每股港幣0.5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后的虧損因行使購股權之影響為反攤薄而沒有呈列。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港幣千元	傢私及 廠房及設備 港幣千元	辦公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3,474	9,663	76,216	2,214	111,567
增加	–	194	5,475	–	5,669
出售	–	–	(2,076)	–	(2,076)
出售附屬公司	(23,474)	(9,803)	(61,320)	(1,947)	(96,544)
匯兌調整	–	1	512	5	51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	18,807	272	19,134
增加	–	–	5,054	–	5,054
出售	–	–	(2,764)	(94)	(2,869)
匯兌調整	–	4	1,817	16	1,83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	22,914	194	23,156
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00	8,215	50,408	1,487	61,110
本年折舊	439	380	11,475	272	12,566
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損失	–	–	10,399	61	10,460
於出售時撤銷	–	–	(1,752)	–	(1,752)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撤銷	(1,439)	(8,553)	(54,003)	(1,630)	(65,625)
匯兌調整	–	1	459	4	46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	16,986	194	17,223
本年折舊	–	12	1,789	34	1,835
於出售時撤銷	–	(11)	(2,762)	(94)	(2,867)
匯兌調整	–	4	1,643	8	1,65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	17,656	142	17,84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5,258	52	5,31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	1,821	78	1,911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參照其估計之剩餘值後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樓宇	按租約年期或五十年，擇其短者
廠房及設備	15%
傢私於：	
店鋪	按租約年期
銷售專櫃及辦公室	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18. 存貨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製成品	15,791	12,626

19. 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8,563	7,900
減：呆壞賬撥備	-	(361)
	8,563	7,539

本集團給予大部份客戶之結數期為90天。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根據發票開具日之應收賬款(減呆壞賬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90天內	8,563	7,527
91至180天內	-	12
	8,563	7,539

本集團就呆壞賬撥備的政策是根據管理層對賬戶之可收回性及欠款時間作評估，當中包括每一客戶的信貸質素及過往信貸紀錄。

呆壞賬撥備變動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年初結餘	361	44,596
本年撥備	-	44
本年撤賬金額	(361)	(96)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撤銷	-	(44,183)
年終結餘	-	361

在判斷應收賬款能否收回，本集團會考慮應收賬款由最初賦予至報告日期間之信貸質素的轉變。集中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客源大且不相關。故此，董事們相信不需再作額外呆壞賬撥備。提取應收賬款的呆壞賬撥備是當債務人處於清盤或非常嚴重財務困難時作出。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包括債務人，於報告日已過期的總賬面值為港幣零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2,000元)，但因相關金額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就此作撥備。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按金及預付款	11,528	3,408
其他應收賬款	858	1,330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總計	12,386	4,738

其他應收賬款乃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還款期。

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之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其到期日不多於三個月並按實際年利率0.02厘（二零零九年：0.19厘）計息。

22. 應付賬款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發票開具日之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90天內	8,101	4,157

23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提費用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應付前附屬公司(附註)	-	15,559
客戶及批發商的按金收入	939	146
其他應付賬項	21,010	3,207
預提費用	4,026	7,909
	25,975	26,821

附註：結餘金額為應付Theme BVI，一間前附屬公司的應付款，此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立即還付。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幣千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0,000,000	500,000
以股份拆細方式增加(附註a)	150,000,000	—
於二零零九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96,455	8,965
以股份拆細方式增加(附註a)	2,689,365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85,820	8,965
配售新股(附註b)	70,000	1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55,820	9,140

附註：

- (a) 根據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特別股東大會之股東批准，每股已發行及未發行面值港幣0.01元之股本拆細為4股面值港幣0.0025元(「拆細股份」)。即當拆細股份生效，公司之法定股份金額為港幣500,000,000元和拆細股份為200,000,000,000股，其中3,585,819,836拆細股份為已發行及已繳足。
- (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與 Sonic Way Limited (「Sonic Way」) 簽訂了一份認購股份協議，按此 Sonic Way 同意認購，本公司同意配售及發行以每股港幣1元認購價為數70,000,000股(「認購股份」)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股本的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舉行的週年股東大會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及配售70,000,000股予 Sonic Way。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呆壞賬 準備 港幣千元	陳舊存貨 撥備 港幣千元	未確認 匯兌損失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9	473	257	(147)	1,113	1,795
返還至損益中	(99)	(473)	(257)	147	(1,113)	(1,795)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之流入，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沖回遞延稅項資產港幣1,795,000元至損益中。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估計未確認稅務虧損約港幣332,375,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17,675,000元)可供抵銷日後須繳納利得稅之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之流入不可預測，餘下未確認之稅項虧損未於二零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該無確認之稅務虧損將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出售附屬公司

參考附註 11，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出售集團於出售日淨資產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八日 港幣千元
出售集團的淨資產為	113,000
附屬公司淨資產相關累計匯兌收益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6,510)
對沖衍生工具累計公平值收益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1,116)
出售收益	105,374
總代價	29,324
	134,698
支付方式：	
— 現金	134,698
出售之現金流入：	
— 現金代價	134,698
— 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1,963)
	112,735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計劃

2002 購股權計劃 (「2002 計劃」)

根據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特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批准，2002 計劃於當天終止。

2002 年計劃於終止日，已沒有該計劃已發出的購股權。

2009 購股權計劃 (「2009 計劃」)

2009 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為公司所接納。

2009 計劃旨在鼓勵參與人士竭誠達致本集團目標，同時讓參與人士分享彼等致力為本公司作出貢獻之成果，並向參與人士作出獎勵，為本公司挽留現有僱員及招聘更多僱員。這樣本集團特與參與人士建立更緊密之業務關係。2009 計劃之參與人士包括任何僱員，任何業務聯繫人士及任何受託人。

根據 2009 計劃，現時可予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上限為相當於本公司於計劃採用日已發行股份的 10%。本公司於 2009 計劃下不可以就已授出或擬授出的購股權發行超過 358,581,983 股，即代表約本報告日已發行股份的 9.8%。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給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總股份數目，必須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1%。授出超逾此限額的購股權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凡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均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授出任何購股權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授出購股權之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因經已授出或即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合共佔已發行股份 0.1% 以上或按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港幣 500 萬元，則該等額外授出購股權均必須事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的建議作出日期起計 21 日內接納及毋須因而支付代價。購股權可於計劃生效期內任何時間行使，該日期將由董事會釐定及將不會超過授出日起 10 年以上。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計劃(續)

2009購股權計劃(「2009計劃」)(續)

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並未給與持有人獲派股息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本集團於年度初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公司授出180,000,000份行使價為港幣1.7元及歸屬期為2年之購股權予部份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授出日之收市價為港幣1.63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公司授出20,000,000份行使價為港幣1.7元及歸屬期為2年之購股權予一位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授出日之收市價為港幣1.17元。

於二零一零年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計算中輸入之重要數據包括預期波幅從38.74%至49.43%、估計加權平均預計年期為三年、無風險利率從0.95%至2.02%及股息率為0%。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是為評估所買賣的期權的公允價值而設，當中須作出高度主觀的假設，包括預計年期及股價波幅。由於公司的認股權的特性與所買賣的期權的特性差異甚大，並因為主觀假設變化可大幅影響公允價值的評估結果，因此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不一定能對認股權的公允價值作出可靠的評估。

在二零一零年授予的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按授出日量度，共計約為港幣99,297,300元。由於歸屬期為授出日期後2年，金額會於損益中於授出日起2年時間以股份支付酬金方式確認，金額港幣34,764,000元已於年內(二零零九年：沒有)在損益中以股份支付之酬金計入。相應的金額亦已存入股份支付酬金的儲備內。

所有以股份支付之酬金將計入權益內處理。除發行本公司普通股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法定或推定責任購回或支付購股權。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計劃(續)

2009購股權計劃(「2009計劃」)(續)

以下列表披露公司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

期末尚 期內授出購 董事	期內行使 股權數目	未行使購 購股權數目	可行使購 股權數目	授出及量度日期	於緊接 授出日前 之收市價	股權期間	行使價
王力平先生	3,000,000	-	3,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張永康先生	20,000,000	-	20,000,000	2010年6月21日	1.16港元	2012年6月21日－ 2020年6月20日	1.7港元
馬志成先生 (附註)	13,000,000	-	13,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黃賓先生	3,000,000	-	3,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喬衛兵先生	3,000,000	-	3,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紀華士先生	3,000,000	-	3,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陳柏林先生	3,000,000	-	3,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杜恩鳴先生	3,000,000	-	3,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小計	51,000,000	-	51,000,000				
其他僱員	27,000,000	-	27,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其他	122,000,000	-	122,000,000	2010年4月15日	1.63港元	2012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4日	1.7港元
總數	200,000,000	-	200,000,000				

附註：10,000,000份購股權是授予馬志成先生，而3,000,000份購股權是授予其配偶。

除2009購股權計劃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授予可認購本公司之股本或債務證之權利予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租用物業的承擔於下列期間到期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9,144	5,71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在內)	8,001	3,728
	17,145	9,442

租約以一至五年期進行商討，而租金於租約期內不變。除固定租金外，根據個別租約條款，本集團須按某些店鋪的銷售額某一百分比支付租金。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履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信託人控制處理。供款於發生時計入於損益內。

本集團就台灣的僱員設有指定福利計劃，於指定福利計劃下，僱員享有之福利計算以參考其於退休時之薪金及其服務年資，本集團之供款乃按付予僱員的薪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供款會計入於損益內。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台灣政府相關部門作中央管理。

於二零零九年，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僱員為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下之成員。有關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就彼等之月薪薪酬為退休福利計劃按若干百分比作出供款支付國家福利計劃，僱員享有之福利計算是參考其於退休時之薪金及其服務年資以及政府之規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的出售後，本集團已沒有於中國的僱員為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下之成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港幣989,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736,000元)計入於損益內。

綜合財政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

30.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交易

- (i)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前，本集團向同系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收取之製衣加工費為港幣19,015,000元，該些交易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後已再沒有進行。
- (ii) 此外，截至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期間止，達利向銀行對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後，利達已釋放有關的擔保。
- (iii) 主要管理層之薪酬詳情已載於附註13及14。

31.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或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 票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10 %	2009 %	
Access Sino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達華利有限公司	台灣	新台幣5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台灣形穎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新台幣80,000,000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高端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合力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聯晉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	沒有營運
弘毅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	沒有營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Access Sino、高端國際及合力發展是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間接持有。

在本年度，上列的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項證券。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王力平先生(主席)

張永康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馬志成先生

黃賓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從執行董事調任
為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喬衛兵先生

黃賓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從執行董事調任
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紀華士先生

陳柏林先生

杜恩鳴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杜恩鳴先生(主席)

紀華士先生

陳柏林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杜恩鳴先生(主席)

紀華士先生

陳柏林先生

公司秘書

何佩珊小姐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

馬志成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離任)

公司資料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秦覺忠吳慈飛律師行

百慕達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杜老誌道6號
群策大廈1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SBC Securities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股份編號

990

公司網址

www.990.com.hk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附註)
收益	94,620	89,593	95,110	103,308	124,382
除稅前虧損	(47,498)	(2,409)	(4,147)	(12,116)	(2,300)
稅項(支出)撥回	(84)	(1,795)	(67)	1,210	(1,509)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47,582)	(4,204)	(4,214)	(10,906)	(3,809)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	(18,006)	(28,462)	(14,897)	(2,772)
	(47,582)	(22,210)	(32,676)	(25,803)	(6,581)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7,582)	(22,210)	(32,676)	(25,803)	(6,581)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總資產	105,253	43,701	260,202	305,906	235,766
總負債	(34,167)	(30,989)	(82,755)	(101,898)	(184,118)
	71,086	12,712	177,447	204,008	51,648

附註：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之財務資料在陳述上已作調整並反映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業績。